

陇县公安局：

陇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购置项目. 新能源皮卡车，由陇县政府采购中心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组织实施，于 2026 年 05 月 26 日 14:00 在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8 号（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进行。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出公告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实际收到 3 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，分别是宝鸡市星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, 宝鸡市金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, 西安白云吉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; 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，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经过资格符合性审查，通过竞争性谈判，二次报价，根据最低评标价法推荐了成交候选单位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公开报价情况（若多轮报价，则显示多轮报价情况）

序号	投标供应商	首轮报价	最终报价	是否享受价格折扣
1	宝鸡市星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	279800.00	279400	否
2	宝鸡市金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280000.00	279600	否
3	西安白云吉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280000.00	279800	否



二、响应文件审查情况

陇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购置项目. 新能源皮卡车根据采购文件要求, 采购人资格审查小组对 3 家供应商的资格进行了审查, 3 家供应商的资格均符合采购文件中资格要求, 谈判小组成员按照采购文件中符合性审查表审查要素的要求, 对各供应商进行了逐一审查, 3 家供应商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。

三、综合评审排名

陇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购置项目. 新能源皮卡车根据采购文件的评审要求, 谈判小组成员通过竞争性谈判要求 3 家供应商进行了二次报价, 根据最低评标价法排序如下:

序号	投标单位	评审报价	排名	核心产品品牌
1	宝鸡市星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	279400	1	
2	宝鸡市金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279600	2	
3	西安白云吉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279800	3	

四、评标结论

陇县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购置项目. 新能源皮卡车综合第一标段以上情况, 谈判小组成员依照采购文件和评审办法的要求, 综合打分后排序如下:

第一名: 宝鸡市星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



